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温州寅丰置业有限公司

2021年5月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温州寅丰置业有限公司

2021年5月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责任表

责 任	签 字 栏
批 准	章同明
核 定	杨政
校 核	徐宏付
编 写	谢绪强

温州寅丰置业有限公司

2021年5月

前 言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位于乐清市白石街道合湖村。地块东至站东路，南至合湖路，西至南庄河绿化带，北至中雁大道。地块中心区经纬坐标为 N28°05'4.697"，E120°51'32.196"。

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硬质铺装、景观绿化以及其他室外配套设施。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13097m²，其中本工程建设用地 13052m²，带征地 45m²。工程总建筑面积 60444.98m²，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45682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14762.98m²。工程建筑密度 30%，容积率 3.5，绿地率 25%。

2015 年 7 月 7 日，乐清市发展和改革局对工程予以备案——《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基本建设）》（乐发改备[2015]62 号）。2015 年 8 月，浙江新宇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完成《寅丰·合湖花园建筑方案设计》。2015 年 10 月 10 日，乐清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乐住规建发〔2015〕749 号”文对初步设计予以批复。

2015 年 8 月，我公司委托浙江中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并办理水土保持方案审批。2015 年 9 月 25 日，乐清市水利局主持召开了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并出具了水土保持方案专家评审意见。2015 年 10 月 19 日，乐清市水利局以“乐水审〔2015〕59 号”文对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予以批复。

工程于 2016 年 2 月开工，2018 年 7 月完工，总工期 30 个月。

工程概算总投资 31831.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1727.3 万元。

工程建设期间，我公司自行组织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以调查监测为主。监测内容包括扰动土地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土石方挖填情况、土壤流失量、植被绿化工程实施及恢复情况以及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2021 年 4 月，我公司委托温州悦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同时，委托其开展试运行期调查监测，并由其协助我公司编制完成了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目 录

1 建设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
1.1 工程概况.....	1
1.2 项目区概况.....	2
1.3 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情况.....	2
1.4 监测工作实施情况.....	3
2 监测内容与方法.....	4
2.1 监测内容.....	4
2.2 监测范围及分区.....	4
3 重点部位水土流失动态监测.....	7
3.1 防治责任范围监测.....	7
3.2 取土（石、料）情况.....	8
3.3 弃土（石、渣）情况.....	8
3.4 工程土石方平衡监测结果.....	9
4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10
4.1 工程措施及实施进度.....	10
4.2 植物措施及实施进度.....	10
4.3 临时措施及实施进度.....	10
4.4 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	11
5 水土流失情况监测.....	12
5.1 水土流失面积.....	12
5.2 土壤流失量.....	12
5.3 取土(石、料)弃土(石、渣)潜在土壤流失量.....	12
5.4 水土流失危害.....	12
6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监测结果.....	13
6.1 扰动土地整治率.....	13
6.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13
6.3 拦渣率与弃渣利用情况.....	14
6.4 林草植被恢复率.....	14
6.5 林草覆盖率.....	14
6.6 土壤流失控制比.....	14
6.7 防治目标完成情况.....	14
7 结论.....	16
7.1 水土流失动态变化.....	16
7.2 水土保持措施评价.....	16
7.3 存在问题及建议.....	16
7.4 综合结论.....	16
8、调查照片（运行期）.....	17
附件 1 立项文件.....	19
附件 2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20
附件 3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24

水土保持监测特性表

填表时间：2021年5月

主体工程主要技术指标										
项目名称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目								
建设规模	永久占地面积 1.31hm ² ，总建筑面积 60444.98m ²	建设单位		温州寅丰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温州市乐清市						
		所属流域		瓯江流域						
		工程总投资		31831.2 万元						
		工程总工期		2016年2月~2018年7月，总工期30个月						
水土保持监测指标										
监测单位		温州寅丰置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章园怡/18875849416			
自然地理类型		冲海积平原			防治标准		南方红壤区三级标准（2008版）			
监测内容	监测指标		监测方法（设施）			监测指标		监测方法（设施）		
	1.水土流失状况监测		调查巡查、定点测量			2.防治责任范围监测		调查巡查、资料分析		
	3.水土保持措施情况监测		调查巡查、资料分析			4.防治措施效果监测		调查巡查、资料分析		
	5.水土流失危害监测		调查巡查			水土流失背景值		200 (t/km ² .a)		
	方案设计防治责任范围		1.40hm ²			土壤容许流失量		500 (t/km ² .a)		
水土保持投资		228.36 万元			水土流失目标值		400 (t/km ² .a)			
防治措施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320m，绿化覆土 0.16 万 m ³ ，场地平整 0.71hm ²							
	植物措施		小区绿化 0.33hm ² ，撒播草籽 0.38hm ²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 700m，沉沙池 4 座，彩条布覆盖 0.19hm ² 、泥浆池开挖 300m ³							
监测结论	防治效果	分类指标	目标值 (%)	达到值 (%)	实际监测数量					
		扰动土地整治率	90%	100%	防治措施面积	0.33 hm ²	建筑物覆盖及道路广场铺装	0.98 hm ²	扰动土地总面积	1.69 hm ²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82%	100%	水土流失面积		1.69hm ²	治理面积		1.69hm ²
		土壤流失控制比	1.25	1.67	容许土壤流失量		500t/km ² .a	监测土壤流失情况		300t/km ² .a
		拦渣率	90%	大于90%	实际拦挡弃土（石、渣）量		6.22 万 m ³	总弃土（石、渣）量		6.22 万 m ³
		林草植被恢复率	92%	100%	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0.71hm ²	林草类植被面积		0.71hm ²
		林草覆盖率	17%	42%	项目建设区面积		1.69hm ²	植物措施面积		0.71hm ²
水土保持治理达标评价		各项措施实施后，地表裸露面得到了有效防护，设计植被区域全部予以恢复，有效地控制了工程建设的新增水土流失，保护了水土资源，治理效果明显。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发挥了综合效益，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目标值要求。								
总体结论		本单位在建设过程中较重视水土保持工作，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水土保持工作，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设计、施工、监理等质量责任明确，管理严格，确保了水土保持设施的及时布置和其功能的持续有效发挥。工程施工过程中采取了大量的植物和临时措施防治水土流失，水土保持措施较好的执行了“三同时”制度，水土保持方案得到很好的落实，工程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能够有效地控制。现场调查过程中未发现重大水土流失事件及水土流失危害现象。防治指标均已达到目标值要求。								
主要建议		在运行阶段，加强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的养护管理，确保其正常发挥水土保持效益。建议加强汛期的巡查检查，对在汛期或台风中损坏的水土保持措施及时修补。								

1 建设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工程概况

1.1.1 工程地理位置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位于乐清市白石街道合湖村。地块东至站东路，南至合湖路，西至南庄河绿化带，北至中雁大道。地块中心区经纬坐标为 $N28^{\circ}05'4.697''$ ， $E120^{\circ}51'32.196''$ 。项目位置示意图 1-1。



图 1-1 地理位置示意图

1.1.2 工程规模及组成

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硬质铺装、景观绿化以及其他室外配套设施。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13097m^2$ ，其中本工程建设用地 $13052m^2$ ，带征地 $45m^2$ 。工程总建筑面积 $60444.98m^2$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45682m^2$ ，不计容建筑面积 $14762.98m^2$ 。工程建筑密度 30%，容积率 3.5，绿地率 25%。

1.1.3 工期及投资

工程于 2016 年 2 月开工，2018 年 7 月完工，总工期 30 个月。

工程概算总投资 31831.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1727.3 万元。

1.1.4 占地面积及土石方

工程总征占地面积 1.69hm²，其中本工程永久征地面积 1.31hm²，施工办公、生活板房、堆土场等临时占地 0.38hm²。

工程开挖土石方总量约 9.45 万 m³，回填量 2.39 万 m³，借方 0.16 万 m³，弃方 7.22 万 m³。工程借方由施工单位负责从合法的取土石料场购买同时从周边其他工程调入，工程未设取土场。弃渣由乐清市恒远土石方运输有限公司统一运至翁垟街道地盐村弃渣场消纳。工程本身未专门设置弃土场。

1.2 项目区概况

项目地处浙东南沿海，属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冬短夏长，四季分明，雨水充沛。多年平均气温为 17.9℃。雨量的多少与台风活动及梅雨期的长短密切相关。4~6 月为梅雨期，降水量占全年的 36~44%，其次为 7~10 月的台风、暴雨期，雨量大，强度大，降水量占全年的 20~28%。本区域受季风影响，冬季盛行偏北风，夏季盛行偏南风，春秋为季风交替时期，偏南和偏北风交替出现。

项目所在地为冲海积平原回填区，项目原场地相对平坦，场地标高范围 4.20-4.50m。项目区属南方红壤丘陵区，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km²·a，区域土壤侵蚀强度以微度为主。

1.3 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情况

1.3.1 水土保持管理

工程自开工以来，我公司重视水土保持施工组织和管理工作的，由工程部负责管理水土保持工作，明确水土保持管理目标和各参建单位的工作职责，加强日常管理，认真贯彻落实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意见，学习了水土保持相关规范性文件，确保工程水保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在工程土建施工招标文件中，包含有控制水土流失产生及后果处理的条款。在评选施工单位时，选择施工经验丰富，技术力量强的投标单位，工程建设中采用了先进的施工手段和合理的施工工序，有效的控制了水土流失。在施工合同中，明确施工单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确保施工全程中有效管理。并在合同中明确水土保持施工任务及投资等。

我公司将水土保持方案、主体设计方案以及施工图设计中的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及

相应投资划分到主体各施工标段，由各标段施工项目部负责施工范围内的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并要求施工单位及时反馈水土保持措施完成情况。

1.3.2 三同时落实情况

我公司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结合工程建设实际需求，将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及相应投资划分到相应施工标段，并委托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承担本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督促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按时实施，确保符合“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水土保持三同时原则。

1.3.3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2015年8月，建设单位委托浙江中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并办理水土保持方案审批。2015年9月25日，乐清市水利局主持召开了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并出具了水土保持方案专家评审意见。2015年10月19日，乐清市水利局以“乐水审〔2015〕59号”文对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予以批复。

1.3.4 水土保持监测成果报送

我公司自行开展水保监测，监测成果包括：《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2016年2月~2018年7月，共10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1.3.5 主体工程设计及实施过程中变更、备案

2015年8月，浙江新宇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完成《寅丰·合湖花园建筑方案设计》。2015年10月10日，乐清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乐住规建发〔2015〕749号”文对初步设计予以批复。主体后续设计及施工过程中对部分建设内容进行了调整，由我公司、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根据变更有关要求共同完成变更手续。

1.4 监测工作实施情况

我公司于2016年2月开始进行自行监测，监测开展至工程建设结束，共填写监测季度报告表10份。2021年4月，我公司委托温州悦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同时，委托其开展运行期调查监测，并由其协助我公司编制完成了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2 监测内容与方法

2.1 监测内容

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内容主要包括主体工程建设进度、水土流失状况、水土流失危害、水土流失因子、水土流失防治效果以及水土保持工程设计、管理等。重点监测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土壤流失量、扰动土地情况等，以及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施情况等。

2.2 监测范围及分区

2.2.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监测范围以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中的防治责任范围为基础，并结合项目建设过程中实际扰动和影响范围确定。监测分区根据地形地貌特点、水土流失类型，结合工程建设特性，按便于监测、利于分析评价的原则进行分区。

2.2.2 主体工程建设进度

通过现场实地调查并查阅监理、施工月报确定主体工程形象进度及投资完成情况。

2.2.3 扰动土地面积

以现场目测及资料查阅的方法监测扰动范围、面积及其变化情况等。根据水土保持方案，结合施工组织设计和平面布置图，实地界定生产建设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按照监测方法和频次监测各分区的扰动情况，并与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进行对比，分析变化原因。

2.2.4 取土（石、料）弃土（石、渣）情况

以调查及现场勘查形式监测工程借方来源及弃方处置。

2.2.5 水土流失灾害隐患

以资料查阅与实地观测相结合的监测方法进行水土流失灾害隐患监测。通过对项目建设区和可能造成直接影响区进行场地巡查，结合工程地质特点、水土流失因子、施工特点等因素分析产生水土流失灾害的可能性，判断工程后续运行期是否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2.2.6 水土流失及造成的危害

2.2.6.1 水土流失因子监测

(1) 地形、地貌

通过现场查勘的方式，监测各建设区域因施工引起地形、地貌变化情况，从地形地貌因素方面分析评价地形、地貌变化对水土流失的影响。

(2) 气象因子

气象因子监测指标指降水，采用调查监测，向当地气象部门、水文部门以及互联网自行收集。

(3) 植被因子

植被因子监测指标包括植被类型、郁闭度、覆盖度、覆盖率，采用调查监测获取。

①植被类型与植物种类：采用调查监测，对监测区范围的植物种类进行统计分析。

②郁闭度是指林冠投影面积与林地面积的比值，一般用小数表示。采用照相法。

③林草覆盖率：指在某一区域内，符合一定标准的乔木林、灌木林和草本植物的土地面积占该区域土地面积的百分比。其中植被面积包括郁闭度 >0.2 的林地和盖度 >0.4 的灌草地均计作林草面积，郁闭度 ≤ 0.2 的林地和覆盖度 ≤ 0.4 的灌草地的覆盖面积均按照实际面积与郁闭度（覆盖度）的乘积进行换算。

2.2.6.2 水土流失面积监测

水土流失面积采用实地量测。通过核实各阶段现场建筑物覆盖、道路硬化或其他硬铺装、绿化情况，结合扰动土地面积监测成果，计算水土流失面积。

2.2.6.3 水土流失状况监测

(1) 土壤侵蚀类型

以现场调查为主，结合工程施工布置图，对监测区内不同施工工艺的区域进行调查，并在平面布置图中进行标注，反映内容包括土壤侵蚀类型、形式和分布情况。

(2) 土壤侵蚀量和土壤侵蚀强度

主要通过地面观测获取。本工程采用的地面观测方法主要为沉沙池法，通过定期测量沉沙池泥沙量，从而估算相应监测区对应监测时段内的土壤侵蚀量。

2.2.7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情况

依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及后续主体设计，监测水土保持工程及植物防护措施是否实施、施工过程中是否有临时防护措施，主要通过现场实地调查和资料查阅获取信息。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实施情况主要监测内容为实施的工程量以及运行情况。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实施情况监测内容为实施的工程量林草植被生长情况、乔灌木的成活率、保存率、林草植被覆盖度等。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在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防治效益一般较为显著，但因使用完毕后一般将会拆除，且在计量结算资料中基本不反映，对于其完成的工程量及运行情况等，一般通过调查或查阅施工日志以及咨询参见单位现场负责人等形式掌握临时工程实施情况。

2.2.8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在对防治措施进行全面调查的基础上，监测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效果。主要包括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情况、防治措施的数量；植物措施成活率、保存率、生长情况及覆盖度；防护工程的稳定性、完好程度和运行情况；各项防治措施的拦渣保土效果。

2.2.9 水土保持工程设计

通过资料分析的方法进行水土保持工程设计监测。收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等水土保持设计文件；收集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文件等资料。将后续设计文件与水土保持方案进行对比，判断设计是否发生变化并分析变化原因。

2.2.10 水土保持管理

通过有关水土保持管理的规章制度、发包工程的施工合同、工程简报、水土保持专题会议纪要等资料，分析判断是否有建立健全水土保持管理体系；通过收集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及其他相关责任方回复文件，分析是否已经落实各项水土保持问题的整改措施，协助做好工程建设区水土保持工作。

3 重点部位水土流失动态监测

3.1 防治责任范围监测

3.1.1 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

3.1.1.1 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报批稿及批复文件，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40hm^2 ，共分为 4 个防治区，

I区：构建筑物防治区，包括建筑物、室外道路、活动广场、项目建设区周边影响范围。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1.05hm^2 ，其中项目建设区 0.98hm^2 ，直接影响区 0.07hm^2 。

II区：景观绿化防治区，包括景观绿化和项目建设区周边影响范围。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0.35hm^2 ，其中项目建设区 0.33hm^2 ，直接影响区 0.02hm^2 。

III区：临时设施防治区，包括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堆放场、泥浆沉淀池和临时设施区周边影响范围。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0hm^2 ，其中项目建设区 0.17hm^2 （含在构建筑物区和景观绿化区，面积不重复计列），直接影响区 0hm^2 。

IV区：弃渣消纳区，包括弃渣消纳场及周边影响范围。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2.12hm^2 ，其中用地面积为 2.0hm^2 ，直接影响区 0.12hm^2 （弃渣消纳区为乐清市恒远土石方运输有限公司弃渣项目用地，不属于本工程项目，非本次工程建设征地，本方案新增该地块水土保持措施，但占地面积不重复计列）。

3.1.1.2 监测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监测期工程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1.81hm^2 ，其中主体工程防治责任范围 1.40hm^2 ，与批复一致；临时设施区防治责任范围 0.41hm^2 （布置在永久占地范围外的堆土场、板房场地及其直接影响区），较批复值增加了 0.41hm^2 ，批复的临时设施场地均布置在永久占地范围内。弃渣场实际由其他责任单位负责防护，不纳入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工程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较批复面积增加了 0.41hm^2 ，即永久占地红线外临时设施场地 0.38hm^2 及其直接影响区 0.03hm^2 。

防治责任范围对比见表 3-1。

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对比表

表 3-1

单位: hm^2

防治分区	批复防治责任范围			实际防治责任范围			增减情况		
	项目建 设区	直接影 响区	合计	项目建 设区	直接影 响区	合计	项目建 设区	直接影 响区	合计
I区构筑物防 治区	0.98	0.07	1.05	0.98	0.07	1.05	0	0	0
II区景观绿化防 治区	0.33	0.02	0.35	0.33	0.02	0.35	0	0	0
III区临时设施 防治区	(0.17)	0.00	(0.17)	0.38	0.03	0.41	+0.38	+0.03	+0.41
IV区弃渣消纳 防治区	(2.0)	(0.12)	(2.12)	(2.32)	(0.14)	(2.46)	(+2.32)	(+0.14)	(+2.46)
合计	1.31	0.09	1.40	1.69	0.12	1.81	+0.38	+0.03	+0.41

3.1.2 建设期扰动土地面积

监测期工程实际扰动范围 1.69hm^2 ，包括工程建设永久占地 1.31hm^2 ，红线外临时堆场 0.19hm^2 ，红线外施工办公生活板房 0.19hm^2 。工程弃渣区域为公共弃渣场，由相关责任单位负责防护，不作为本工程占地。

3.2 取土（石、料）情况

3.2.1 设计取（石、料）情况

工程设计借方 0.17万 m^3 ，为绿化用土，设计商购获取，不设取土场。

3.2.2 取土(石、料)场位置及占地面积监测结果

工程自身未设置取土(石、料)场。

3.2.3 取土(石、料)场监测结果

工程实际借方 0.16万 m^3 （绿化用土），工程借方由施工单位负责从合法的取土石料场购买同时从周边其他工程调入，未设置取土(石、料)场。

3.3 弃土（石、渣）情况

3.3.1 设计弃土(石、渣)情况

工程设计弃方量 6.22万 m^3 ，由乐清市恒远土石方运输有限公司统一运至翁垟街道地盐村弃渣场逐步消纳，工程不自设弃渣场。

3.3.2 弃土(石、渣)量监测结果

工程实际弃方约 7.22 万 m³，由乐清市恒远土石方运输有限公司统一运至翁垟街道地盐村弃渣场消纳。工程本身未专门设置弃土场。

3.4 工程土石方平衡监测结果

工程开挖土石方总量约 9.45 万 m³，回填量 2.39 万 m³，借方 0.16 万 m³，弃方 7.22 万 m³。工程土石方对比见表 3-2。

工程土石方汇总表

表 3-2

单位：万 m³

土石方批复值		土石方实际值		增 (+) 减 (-)	变化原因
挖方	10.24	挖方	9.45	-0.79	无表土可剥离，设计调整基坑开挖减少
填方	4.19	填方	2.39	-1.8	后期顶板覆土及绿化覆土量减少
借方	0.17	借方	0.16	-0.01	
弃方	6.22	弃方	7.22	+1.00	/

4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4.1 工程措施及实施进度

根据主体完工资料，工程完成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包括雨水管网、场地平整以及绿化覆土。

实施的工程措施工程量及实施进度见表 4-1。

工程措施实施情况表

表 4-1

防治分区	实施区域	措施名称	单位	批复工程量	实际工程量	增减(+/-)	变化原因	实施时间
构建筑物防治区	室外区	雨水管网	m	9100	320	-8780	按实际计列	2018.3-6
景观绿化防治区	绿化范围	场地平整	hm ²	3300	3300	0	/	2018.3-7
		绿化覆土	万 m ³	3300	1633	-1667	覆土厚度减少	2018.3-7
临时设施防治区	临时设施区	场地平整	hm ²	0.17	0.38	+0.21	临时场地面积增加	2018.7

4.2 植物措施及实施进度

根据主体完工资料，工程完成的水土保持植物措施为小区内部乔灌草地面绿化以及外部临时设施场地撒播草籽。实施的植物措施工程量及实施进度见表 4-2。

植物措施实施情况表

表 4-2

防治分区	实施区域	措施名称	单位	批复工程量	实际工程量	增减(+/-)	变化原因	实施时间
构建筑物防治区	小区内绿化区	乔灌草园林式绿化	hm ²	0.33	0.33	0	/	2018.3-7
临时设施防治区	临时设施场地	撒播草籽	hm ²	2.42	2.42	0	/	2018.7

4.3 临时措施及实施进度

经咨询施工、监理单位，工程已实施的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包括临时排水、沉沙、覆盖、泥浆防护等措施。实施的临时措施工程量及实施进度见表 4-3。

临时措施实施工程量情况表

表 4-3

防治分区	实施区域	措施名称	单位	批复 工程量	实际工 程量	增减 (+/-)	变化原因	实施时间
构建筑物防治区	主体建设区	排水沟	m	591	420	-171	按调查计列	2016.4-
		沉沙池	座	3	2	-1		2016.4-7
临时设施防治区	临时设施场地	排水沟	m	198	280	+82	临时场地面积增加, 按调查计列	2016.4
		沉沙池	座	0	2	+2		2016.4
		泥浆防护	m ³	348	300	-48		2016.2
		覆盖	hm ²	0.05	0.19	0.14		2016.7

4.4 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

工程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的防治体系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工作, 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期间, 结合主体工程变更以及实际建设需要对部分水土保持措施进行了调整。

后期实施的室外雨水管网能及时汇集排出项目区地表水, 减少雨水冲刷土质表面; 绿化覆土改善了植被生长环境, 有利于植被正常生长恢复; 已实施的场地平整能削减场地高差, 减弱地表径流侵蚀; 已实施的植物措施(小区内绿化及临时场地撒播草籽)植被生长恢复状况良好, 发挥了很好的水土保持效果。已实施的临时措施(排水、沉沙、泥浆池、覆盖等)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有效减少了施工期间产生的水土流失量。

总体上, 主体工程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防护措施和水土保持方案中新增的水土保持措施基本得到落实, 措施布设合理, 发挥了较好的保水保土功能, 完成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满足工程水土流失防治需要。

5 水土流失情况监测

5.1 水土流失面积

施工期水土流失面积即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其中永久占地面积 1.31hm²（建筑物 0.39hm²，道路停车场区 0.59hm²，绿地区 0.33hm²），红线外临时场地 0.38hm²。至试运行期，工程永久占地范围内的建筑区及道路停车场区均被建构物或硬质铺装覆盖，无水土流失。绿化区虽然植被已正常生长，但仍存在一定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面积 0.33hm²。所有场内的临时设施场地均已恢复治理并交换给当地，不再作为本工程水土流失范围。工程施工期及试运行期水土流失面积统计汇总见表 5-1。

监测期各区域水土流失面积统计

表 5-1

序号	监测分区		单位	施工期	运行期
1	永久占地	建筑物区	hm ²	0.39	/
2		道路铺装区	hm ²	0.59	/
3		绿地区	hm ²	0.33	0.33
4	临时设施区	临时设施	hm ²	0.38	/
合计				1.69	0.33

5.2 土壤流失量

工程建设期内，根据自行监测成果，工程累计造成土壤流失约 300t。工程完工后，小区内部建筑物及硬质铺装覆盖区已无水土流失；绿化区土壤侵蚀模数已降至南方红壤丘陵区允许值以下（500t/km²·a），属于微度侵蚀，水土流失对沿线及周边环境无重大影响。

5.3 取土(石、料)弃土(石、渣)潜在土壤流失量

工程建设期间未设置取土（石、料）场，无潜在土壤流失量。

工程弃方直接运至指定公共消纳场地，未设置弃土(石、渣)场，无潜在土壤流失量。

5.4 水土流失危害

工程在整个施工期及试运行期未发生水土流失危害事件。

6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监测结果

6.1 扰动土地整治率

工程建设实际扰动地表面积 1.69hm^2 ，其中本工程永久征地 1.31hm^2 ，永久占地以外的临时场地 0.38hm^2 。根据实地调查，至运行期，工程主体建设范围已完成建筑物、道路广场铺装及景观绿化建设；临时设施场地早已完成整治，后续由其他建设项目使用。

综上，本工程建设主体工程区扰动土地面积 1.69hm^2 ，整治面积 1.69hm^2 ，扰动土地整治率 100%，超过防治目标值 90%。工程扰动土地整治率达标情况详见表 6-1。

工程扰动土地整治率计算表

表 6-1

项目	扰动土地面积(hm^2)	扰动土地整治面积(hm^2)	扰动土地未整治面积(hm^2)	扰动土地整治率(%)	达标情况
I区构建筑物防治区	0.98	0.98	0	100	达标
II区景观绿化防治区	0.33	0.33	0		
III区临时设施防治区	0.38	0.38	0		
合计	1.69	1.69	0	100	达标

6.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工程建设主体工程区扰动土地面积 1.69hm^2 。至设计水平年，永久占地范围被建筑物覆盖区、路面及硬质铺装区均已完成治理，无水土流失。工程绿化区随着植被恢复生长，土壤侵蚀模数已降至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以下。建构物及景观绿化区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为 1.31hm^2 。工程永久占地之外的临时设施场地使用结束后拆除了建构物并撒播草籽，草籽恢复后土壤侵蚀模数已降至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以下。临时设施场地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为 0.38hm^2 。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100%，大于防治目标值 82%。工程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标情况详见表 6-2。

表 6-2 工程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标情况表

项目	扰动土地面积(hm^2)	水土流失面积(hm^2)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hm^2)	水土流失治理未达标面积(hm^2)	水土流失治理度(%)	达标情况
I区构建筑物防治区	0.98	0.98	0.98	0	100	达标
II区景观绿化防治区	0.33	0.33	0.33	0		
III区临时设施防治区	0.38	0.38	0.38	0		
合计	1.69	1.69	1.69	0	100	达标

6.3 拦渣率

工程弃方 7.22 万 m^3 ，由乐清市恒远土石方运输有限公司统一运至翁垟街道地盐村弃渣场消纳。工程本身未专门设置弃土场。弃渣运输及消纳期间，相关责任单位实施必要的临时防护措施，渣土防护率大于目标值 90%。

6.4 林草植被恢复率

工程项目建设区内理论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0.71hm^2 ，即主体设计的工程绿化范围 0.33hm^2 ，以及红线外临时场地撒播草籽范围 0.38hm^2 。工程实际完成林草植被面积 0.71hm^2 ，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100%，超过方案确定的 92% 的防治目标。

6.5 林草覆盖率

工程项目建设区面积为 1.69hm^2 ，林草植被面积 0.71hm^2 ，林草覆盖率 42%，超过方案确定的 17% 防治目标。工程林草植被恢复率及林草覆盖率计算见表 6-3。

林草植被恢复率及林草覆盖率计算表

表 6-3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面积(hm^2)	植被可恢复面积(hm^2)	植被恢复面积(hm^2)	植被未恢复面积(hm^2)	林草植被恢复率(%)	林草覆盖率(%)
I区构建筑物防治区	0.98	0	0	0	100 (达标)	42 (达标)
II区景观绿化防治区	0.33	0.33	0.33	0		
III区临时设施防治区	0.38	0.38	0.38	0		
合计	1.69	0.71	0.71	0	100 (达标)	42 (达标)

6.6 土壤流失控制比

项目区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工程项目建设区水土保持措施实施且运行情况良好，土壤流失控制效果较好。平均值约达到 $300\text{t}/\text{km}^2\cdot\text{a}$ 以下，土壤流失控制比大于 1.67，超过方案批复的 1.25 的防治目标值。

6.7 防治目标完成情况

工程运行初期，水土流失防治指标除表土保护率不作评价外，其他指标全部达标。六项指标达标情况见表 6-4。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标情况表

表 6-4

序号	防治指标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评定
		防治目标值	实现值	
1	扰动土地整治率 (%)	90	100	达标
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	82	100	达标
3	土壤流失控制比	1.25	1.67	达标
4	拦渣率 (%)	90	>90	达标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2	100	达标
6	林草覆盖率 (%)	17	42	达标

7 结论

7.1 水土流失动态变化

(1) 扰动及影响范围面积

监测期工程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1.81hm^2 ，较批复面积增加了 0.41hm^2 。其中主体工程防治责任范围 1.40hm^2 ，与批复一致；临时设施区防治责任范围 0.41hm^2 （布置在永久占地范围外的堆土场、板房场地及其直接影响区），较批复值增加了 0.41hm^2 ，批复的临时设施场地均布置在永久占地范围内。弃渣场实际由其他责任单位负责防护，不纳入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 取土动态变化

工程实际借方 0.16 万 m^3 （绿化用土），工程借方由施工单位负责从合法的取土石料场购买同时从周边其他工程调入，未设置取土(石、料)场。

(3) 弃土动态变化

工程实际弃方约 7.22 万 m^3 ，由乐清市恒远土石方运输有限公司统一运至翁垟街道地盐村弃渣场消纳。工程本身未专门设置弃土场。

7.2 水土保持措施评价

工程建设期间，我公司依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并结合工程建设实际，实施了必要的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效益。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工程采用南方红壤区建设类三级防治标准，至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扰动土地整治率 90%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82% ，土壤流失控制比 1.25 ，拦渣率 90% ，林草植被恢复率 92% ，林草覆盖率 17% 。工程运行初期，扰动土地整治率 100%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100% ，土壤流失控制比 1.67 ，拦渣率大于 90% ，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 ，林草覆盖率 42% 。防治指标全部达标。

7.3 存在问题及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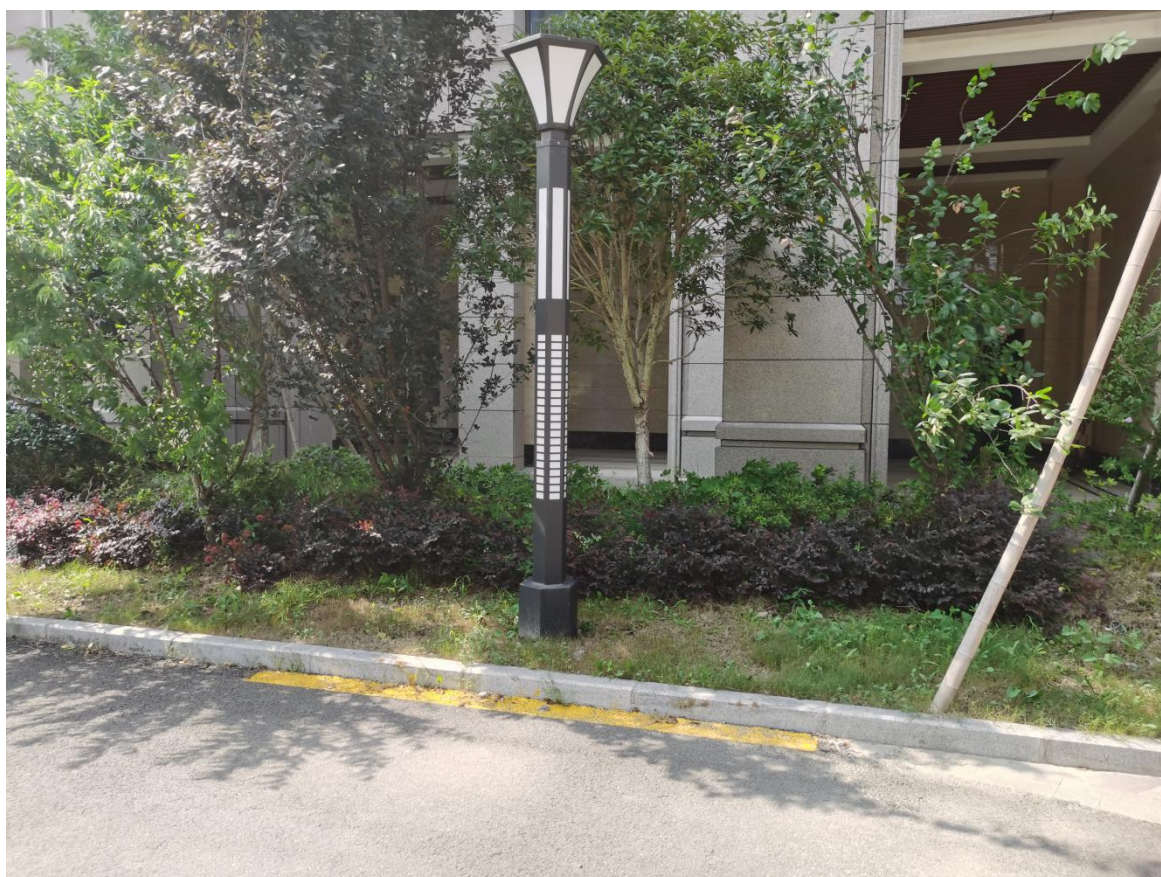
运行阶段继续加强小区植被抚育管理，确保其持续发挥保水保土及生态效益。

7.4 综合结论

工程建设期间，施工单位在工程扰动区域实施了必要的水土保持措施，并形成了较完善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控制，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全部实现，水土流失防治的综合效益正常发挥。

8、调查照片（试运行期）





附件 1 立项文件

乐清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基本建设）

乐发改备[2015 6] 号

（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系统）建设项目备案号：03821507074110129787

项目单位	温州寅丰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伯林
建设 项目名称	温州寅丰置业有限公司乐清市人民政府公开出让地块（白石街道合湖村）（2009）13号地块商住建设项目	项目 所属行业	房地产业
拟建地址	乐清市白石街道合湖村	建设年限	2016-10 到 2019-10
建设内容 及规模	项目建设用地 13052 平方米，计入容积率指标的地上总建筑面积≤45682 平方米，其中商业面积≤5800 平方米（地下室及架空层面积在方案会审时确定）。		
项目 总投资	总投资 2887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6878 万元。		
企业投资 项目 主管部门 意见	<p>准予备案，有效期壹年。</p> <p>（该项目衔接于编号 3303822015A21025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13052 平方米，1.0≤容积率≤3.50，投资总额不低于 28000 万元。）</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二〇一五年七月七日</p>		

备注：1、备案通知书有效期壹年，自备案之日起计；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项目业主应在备案通知书有效期满 30 日前向我局申请延期。逾期不报，备案通知书自动失效。

2、请项目单位在项目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规范新开工项目管理的通知》（国办发〔2007〕64 号）要求的八项开工条件后，及时向我局和统计部门报送有关信息。

附件 2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乐清市水利局文件

乐水审〔2015〕59号

关于寅丰·合湖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 批 复

温州寅丰置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要求批复〈寅丰·合湖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的报告》及《寅丰·合湖花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均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条、二十七条、三十二条、四十一条之规定，经研究，现将主要内容批复如下：

一、寅丰·合湖花园项目位于乐清市白石街道合湖村，工程总用地面积 13052m²，挖填土石方 14.43 万 m³，总投资 31831 万元，工期 36 个月。工程建设涉及的土石方开挖、填筑和表层土临时堆置等，都不同程度地扰动原地表，损坏水土保持设施，如不采取有效的防治措施，易造成较严重的水土流失。为此，编报水土保

持方案，做好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十分必要。

二、工程土石方开挖总量 10.24 万 m³，填方总量 4.19 万 m³，外借 0.17 万 m³，弃方 6.22 万 m³。弃渣由乐清市恒远土石方运输有限公司统一运至翁垟街道地盐村弃渣场逐步消纳。

三、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分为项目建设区和直接影响区，面积 1.40hm²。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 1.31 hm²，直接影响区面积 0.09hm²。

四、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项目标准为三级标准，设计水平年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扰动土地整治率 9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82%，拦渣率 90%，土壤流失控制比 ≥ 1 ，植被恢复系数 92%，林草植被覆盖率 17%。

五、工程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构建筑物防治区、景观绿化防治区、临时设施防治区、弃渣消纳防治区 4 个分区。各分区主要防治措施如下：

（一）构建筑物防治区：排水工程、剥离表层土、弃渣外运、临时沉砂池等设施。

（二）景观绿化防治区：剥离表层土、场地平整、园林绿化等设施。

（三）临时设施防治区：场地平整、撒播草籽、临时挡拦等设施。

（四）弃渣消纳防治区：场地平整及复垦、临时排水沟、临时沉砂池等设施。

六、水土保持措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步实施，确保水土保持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七、水土保持总投资估算为 228 万元，其中新增水土保持投资 32.63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3096 万元），新增的水土保持投资应列入工程总投资并确保到位。

八、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由柳市流域（塘闸）水利管理所协同市水土保持监督管理站负责监督检查。工程竣工验收时，一并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验收。

九、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水土保持方案的设计深度为可行性研究阶段深度，下一阶段在编制主体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时，应据此进行水土保持设施专章设计。

（二）将水土保持设施建设监理纳入主体工程监理中，并加强对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合同、质量和进度的管理；水土保持监测由业主自行监测。

（三）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及施工或涉及水土保持的设计变更应向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四）工程开工时，应及时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并积极配合水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实施的监督检查；工程竣工验收前，向我局申请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五）设计单位应及时登陆浙江省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信息系统（<http://stbc.zjwater.gov.cn/login.aspx>）录

入相关信息。



抄送：温州市水利局，乐清市发展和改革局，乐清市环境保护局，乐清市水政监察大队，柳市流域（塘闸）水利管理所，浙江中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乐清市水利局办公室 2015年10月19日印发

附件3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1)

监测时段: 2016年2月至2016年3月

项目名称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			
建设单位 联系人及 电话		章园怡/18875849416			
主体工程 进度		基本完成桩基施工, 工程总进度完成15%			
指 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永久土地面积 (hm ²)		1.31	1.31	1.31	
临时土地面积 (hm ²)		0	0.38	0.38	
开挖土(石)量 (万 m ³)		10.24	1.84	1.84	
填筑土(石)量 (万 m ³)		4.91	0	0	
外借土(石)量 (万 m ³) 及来源		0.17	0	0	
剩余土(石)量 (万 m ³) 及处置		6.22	1.84	1.84	
水土保持 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m ³)	1600	0	0
		排水工程 (m)	9100	0	0
		场地平整 (m ²)	5000	0	0
		绿化覆土 (m ³)	3300	0	0
	植物措施	绿化及抚育管理 (hm ²)	0.33	0	0
		撒播草籽 (hm ²)	0.10	0	0
	临时措施	排水沟 (m)	789	0	0
		沉沙池 (座)	3	0	0
		砌砖拦挡 (m ³)	60	0	0
		草袋拦挡 (m ³)	283	0	0
		泥浆池及防护 (m ³)	348	300	300
		彩条布覆盖 (m ²)	500	0	0
水土流失量 (m ³)		6620	145	145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建议		做好泥浆收集及运输, 完善排水、沉沙措施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2)

监测时段: 2016年4月至2016年6月

项目名称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				
建设单位 联系人及 电话	章园怡/18875849416	生产建设单位 (盖章) 2016年6月26日			
主体工程 进度	基坑开挖施工, 工程总进度完成 25%				
指 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永久土地面积 (hm ²)	1.31	0	1.31		
临时土地面积 (hm ²)	0	0	0.38		
开挖土 (石) 量 (万 m ³)	10.24	3.04	4.88		
填筑土 (石) 量 (万 m ³)	4.91	0	0		
外借土 (石) 量 (万 m ³) 及来源	0.17	0	0		
剩余土 (石) 量 (万 m ³) 及处置	6.22	3.04	4.88		
水土保持 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m ³)	1600	0	0
		排水工程 (m)	9100	0	0
		场地平整 (m ²)	5000	0	0
		绿化覆土 (m ³)	3300	0	0
	植物措施	绿化及抚育管理 (hm ²)	0.33	0	0
		撒播草籽 (hm ²)	0.10	0	0
	临时措施	排水沟 (m)	789	480	480
		沉沙池 (座)	3	3	3
		砌砖拦挡 (m ³)	60	0	0
		草袋拦挡 (m ³)	283	0	0
		泥浆池及防护 (m ³)	348	0	300
		彩条布覆盖 (m ²)	500	0	0
水土流失量 (m ³)		6620	13	158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建议		做好弃方外运, 进一步完善排水、沉沙措施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3)

监测时段: 2016年7月至2016年9月

项目名称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			
建设单位 联系人及 电话		章园怡/18875849416			
主体工程 进度		基坑开挖结束, 建筑物基底全覆盖, 工程总进度完成40%。			
指 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永久土地面积 (hm ²)		1.31	0	1.31	
临时土地面积 (hm ²)		0	0	0.38	
开挖土 (石) 量 (万 m ³)		10.24	4.57	9.45	
填筑土 (石) 量 (万 m ³)		4.91	0.94	0.94	
外借土 (石) 量 (万 m ³) 及来源		0.17	0	0	
剩余土 (石) 量 (万 m ³) 及处置		6.22	2.34	7.22	
水土保持 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m ³)	1600	0	0
		排水工程 (m)	9100	0	0
		场地平整 (m ²)	5000	0	0
		绿化覆土 (m ³)	3300	0	0
	植物措施	绿化及抚育管理 (hm ²)	0.33	0	0
		撒播草籽 (hm ²)	0.10	0	0
	临时措施	排水沟 (m)	789	220	700
		沉沙池 (座)	3	1	4
		砌砖拦挡 (m ³)	60	0	0
		草袋拦挡 (m ³)	283	0	0
		泥浆池及防护 (m ³)	348	0	300
		彩条布覆盖 (m ²)	500	1900	1900
	水土流失量 (m ³)		6620	17	175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建议		做好弃方外运及基坑排水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4)

监测时段: 2016年10月至2016年12月

项目名称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				
建设单位 联系人及 电话	章园怡/18875849416	 生产建设单位 (盖章) 2016年12月25日			
主体工程 进度	建筑物全面施工, 工程总进度完成 50%				
指 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永久土地面积 (hm ²)	1.31	0	1.31		
临时土地面积 (hm ²)	0	0	0.38		
开挖土 (石) 量 (万 m ³)	10.24	0	9.45		
填筑土 (石) 量 (万 m ³)	4.91	0.63	1.57		
外借土 (石) 量 (万 m ³) 及来源	0.17	0	0		
剩余土 (石) 量 (万 m ³) 及处置	6.22	0	7.22		
水土保持 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m ³)	1600	0	0
		排水工程 (m)	9100	0	0
		场地平整 (m ²)	5000	0	0
		绿化覆土 (m ³)	3300	0	0
	植物措施	绿化及抚育管理 (hm ²)	0.33	0	0
		撒播草籽 (hm ²)	0.10	0	0
	临时措施	排水沟 (m)	789	0	700
		沉沙池 (座)	3	0	4
		砌砖拦挡 (m ³)	60	0	0
		草袋拦挡 (m ³)	283	0	0
		泥浆池及防护 (m ³)	348	0	300
		彩条布覆盖 (m ²)	500	0	1900
	水土流失量 (m ³)		6620	3	178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建议		无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5)

监测时段: 2017年1月至2017年3月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

项目名称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				
建设单位 联系人及 电话	章园怡/18875849416				
主体工程 进度	建筑物全面施工, 工程总进度完成 60%				
	指 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永久土地面积 (hm ²)	1.31	0	1.31	
	临时土地面积 (hm ²)	0	0	0.38	
	开挖土(石)量 (万 m ³)	10.24	0	9.45	
	填筑土(石)量 (万 m ³)	4.91	0	1.57	
	外借土(石)量 (万 m ³) 及来源	0.17	0	0	
	剩余土(石)量 (万 m ³) 及处置	6.22	0	7.22	
水土保持 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m ³)	1600	0	0
		排水工程 (m)	9100	0	0
		场地平整 (m ²)	5000	0	0
		绿化覆土 (m ³)	3300	0	0
	植物措施	绿化及抚育管理 (hm ²)	0.33	0	0
		撒播草籽 (hm ²)	0.10	0	0
	临时措施	排水沟 (m)	789	0	700
		沉沙池 (座)	3	0	4
		砌砖拦挡 (m ³)	60	0	0
		草袋拦挡 (m ³)	283	0	0
		泥浆池及防护 (m ³)	348	0	300
		彩条布覆盖 (m ²)	500	0	1900
	水土流失量 (m ³)	6620	3	181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建议	无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6)

监测时段: 2017年4月至2017年6月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联系人及 电话	章园怡/18875849416	生产建设单位 (盖章)
主体工程 进度	建筑物全面施工, 工程总进度完成 70%	



指 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永久土地面积 (hm ²)		1.31	0	1.31	
临时土地面积 (hm ²)		0	0	0.38	
开挖土 (石) 量 (万 m ³)		10.24	0	9.45	
填筑土 (石) 量 (万 m ³)		4.91	0	1.57	
外借土 (石) 量 (万 m ³) 及来源		0.17	0	0	
剩余土 (石) 量 (万 m ³) 及处置		6.22	0	7.22	
水土保持 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m ³)	1600	0	0
		排水工程 (m)	9100	0	0
		场地平整 (m ²)	5000	0	0
		绿化覆土 (m ³)	3300	0	0
	植物措施	绿化及抚育管理 (hm ²)	0.33	0	0
		撒播草籽 (hm ²)	0.10	0	0
	临时措施	排水沟 (m)	789	0	700
		沉沙池 (座)	3	0	4
		砌砖拦挡 (m ³)	60	0	0
		草袋拦挡 (m ³)	283	0	0
		泥浆池及防护 (m ³)	348	0	300
		彩条布覆盖 (m ²)	500	0	1900
水土流失量 (m ³)		6620	9	190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建议		无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7)

监测时段: 2017年7月至2017年9月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

生产建设单位 (盖章)

2017年9月25日

018210056759

项目名称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				
建设单位 联系人及 电话	章园怡/18875849416				
主体工程 进度	建筑物全面施工, 工程总进度完成 80%				
	指 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永久土地面积 (hm ²)	1.31	0	1.31	
	临时土地面积 (hm ²)	0	0	0.38	
	开挖土 (石) 量 (万 m ³)	10.24	0	9.45	
	填筑土 (石) 量 (万 m ³)	4.91	0	1.57	
	外借土 (石) 量 (万 m ³) 及来源	0.17	0	0	
	剩余土 (石) 量 (万 m ³) 及处置	6.22	0	7.22	
水土保持 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m ³)	1600	0	0
		排水工程 (m)	9100	0	0
		场地平整 (m ²)	5000	0	0
		绿化覆土 (m ³)	3300	0	0
	植物措施	绿化及抚育管理 (hm ²)	0.33	0	0
		撒播草籽 (hm ²)	0.10	0	0
	临时措施	排水沟 (m)	789	0	700
		沉沙池 (座)	3	0	4
		砌砖拦挡 (m ³)	60	0	0
		草袋拦挡 (m ³)	283	0	0
		泥浆池及防护 (m ³)	348	0	300
		彩条布覆盖 (m ²)	500	0	1900
		水土流失量 (m ³)	6620	9	199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建议	无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8)

监测时段: 2017年10月至2017年12月

项目名称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				
建设单位 联系人及 电话	章园怡/18875849416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2017年12月25日			
主体工程 进度	建筑物施工基本结束, 室外配套工程开工, 工程总进度完成90%。				
指 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永久土地面积 (hm ²)		1.31	0	1.31	
临时土地面积 (hm ²)		0	0	0.38	
开挖土(石)量 (万 m ³)		10.24	0	9.45	
填筑土(石)量 (万 m ³)		4.91	0.66	2.23	
外借土(石)量 (万 m ³) 及来源		0.17	0	0	
剩余土(石)量 (万 m ³) 及处置		6.22	0	7.22	
水土保持 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m ³)	1600	0	0
		排水工程 (m)	9100	150	150
		场地平整 (m ²)	5000	0	0
		绿化覆土 (m ³)	3300	0	0
	植物措施	绿化及抚育管理 (hm ²)	0.33	0	0
		撒播草籽 (hm ²)	0.10	0	0
	临时措施	排水沟 (m)	789	0	700
		沉沙池 (座)	3	0	4
		砌砖拦挡 (m ³)	60	0	0
		草袋拦挡 (m ³)	283	0	0
		泥浆池及防护 (m ³)	348	0	300
		彩条布覆盖 (m ²)	500	0	1900
水土流失量 (m ³)		6620	3	202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建议		加速顶板覆土回填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9)

监测时段: 2018年1月至2018年3月

项目名称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				
建设单位 联系人及 电话	章园怡/18875849416				
主体工程 进度	室外配套工程施工, 工程总进度完成93%。				
	指 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永久土地面积 (hm ²)	1.31	0	1.31	
	临时土地面积 (hm ²)	0	0	0.38	
	开挖土 (石) 量 (万 m ³)	10.24	0	9.45	
	填筑土 (石) 量 (万 m ³)	4.91	0.05	2.28	
	外借土 (石) 量 (万 m ³) 及来源	0.17	0	0	
	剩余土 (石) 量 (万 m ³) 及处置	6.22	0	7.22	
水土保持 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m ³)	1600	0	0
		排水工程 (m)	9100	100	250
		场地平整 (m ²)	5000	1000	1000
		绿化覆土 (m ³)	3300	500	500
	植物措施	绿化及抚育管理 (hm ²)	0.33	1000	1000
		撒播草籽 (hm ²)	0.10	0	0
	临时措施	排水沟 (m)	789	0	700
		沉沙池 (座)	3	0	4
		砌砖拦挡 (m ³)	60	0	0
		草袋拦挡 (m ³)	283	0	0
		泥浆池及防护 (m ³)	348	0	300
		彩条布覆盖 (m ²)	500	0	1900
		水土流失量 (m ³)	6620	3	205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建议	加强绿化抚育管理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10)

监测时段: 2018年4月至2018年7月

项目名称	寅丰·合湖花园项目				
建设单位 联系人及 电话	章园怡/18875849416	 生产建设单位 (盖章) 2018年7月25日			
主体工程 进度	工程完工。				
指 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永久土地面积 (hm ²)		1.31	0	1.31	
临时土地面积 (hm ²)		0	0	0.38	
开挖土(石)量 (万 m ³)		10.24	0	9.45	
填筑土(石)量 (万 m ³)		4.91	0.11	2.39	
外借土(石)量 (万 m ³) 及来源		0.17	0.11	0.16	
剩余土(石)量 (万 m ³) 及处置		6.22	0	7.22	
水土保持 工程进度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m ³)	1600	0	0
		排水工程 (m)	9100	70	320
		场地平整 (m ²)	5000	6100	7100
		绿化覆土 (m ³)	3300	1133	1633
	植物措施	绿化及抚育管理 (hm ²)	0.33	2266.4	3266.4
		撒播草籽 (hm ²)	0.10	0.38	0.38
	临时措施	排水沟 (m)	789	0	700
		沉沙池 (座)	3	0	4
		砌砖拦挡 (m ³)	60	0	0
		草袋拦挡 (m ³)	283	0	0
		泥浆池及防护 (m ³)	348	0	300
		彩条布覆盖 (m ²)	500	0	1900
水土流失量 (m ³)		6620	10	215	
水土流失灾害事件		无			
建议		加强绿化抚育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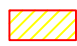

比例尺: 0 1.74 3.48 5.22 6.96 8.70k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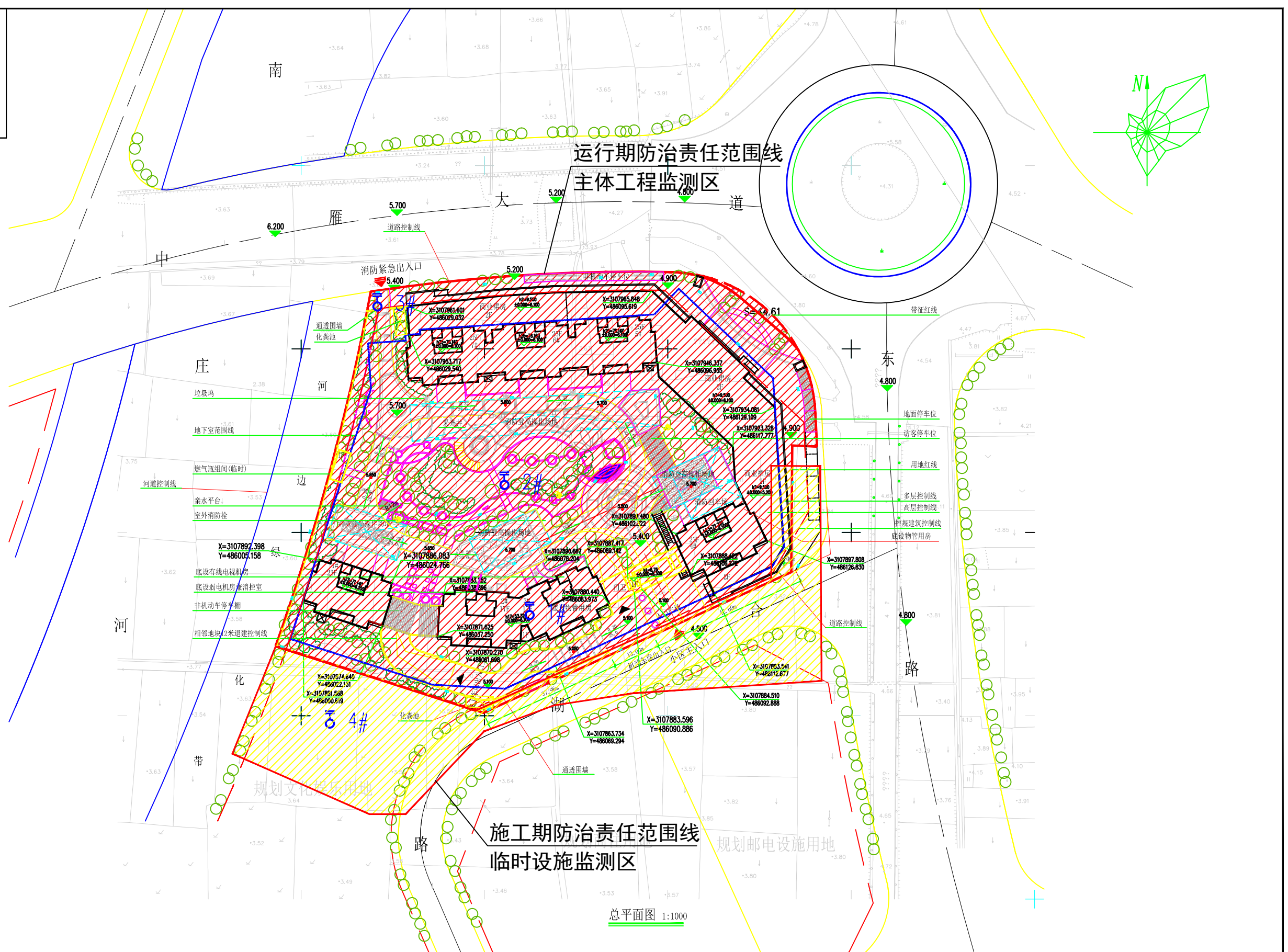
台州市
温州市

附图1 工程地理位置图 龙湾国际机场

- | 图例 | |
|----|----------|
| | 县级行政中心 |
| | 乡级驻地 |
| | 村庄 |
| | 设区市界线 |
| | 县级界线 |
| | 河流、水库 |
| | 高速铁路及车站 |
| | 铁路 |
| | 高速公路及编号 |
| | 在建高速公路 |
| | 高速服务区及互通 |
| | 国道及编号 |
| | 在建国道 |
| | 省道及编号 |
| | 县乡道 |
| | 国家级风景名胜区 |
| | 国家森林公园 |
| | 山峰 |

地图审核号: 浙S(2020)17号

图例	说明
	主体工程监测区
	临时设施监测区
	水土保持监测点



附图2 工程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监测分区及监测点位图